#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4-68



采 购 人: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1. 总则	15
	2. 招标文件	18
	3. 投标文件	19
	4. 投标	21
	5. 开标	22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22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23
	8. 纪律和监督	24
	9. 样品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26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26
	12. 解释权	26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0
	1.项目概况	30
	2.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30
	3.供货要求	49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50
第五章	评标办法	62
	评标办法前附表	62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66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6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72
	二、开标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四、产品配置清单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八、投标承诺函	
	九、资格证明材料	
	十、综合标评审材料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0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4-68
- 2. 项目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 28760000.00 元

最高限价: 2876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40072-1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	28760000.00	28760000.00

- 5. 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采购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套,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套,具体技术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 (2) 采购范围:设备的供货、运输、保险、装卸、搬运、安装、检测、调试、试运行、验收交付、机房建设及改造、屏蔽及装修、培训、技术支持、软件升级、售后保修、相关附属设备及配套服务等;
  - (3)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
  - (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合格标准;
  - (6) 验收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 (7) 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包。
  -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生效至质保期结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是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投标人为境内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
- (3) 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 (4)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应具有生产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仅限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 (5) 截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 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4年4月2日至2024年4月1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 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 凭 CA 数字证书
- 3. 方式: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于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凭领取的 CA 数字证书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招标文件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的电子招标文件为准,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4. 售价: 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年4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 (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 (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 时间: 2024年4月24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本项目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2. 本项目招标方式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 3. 本项目涉及到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各类证书等评标有关的资格证书及证明文件均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 4.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的《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V1.0》。
- 5. 代理服务费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标准的 50%收取。

####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地 址: 洛阳市涧西区景华路 24 号

联系人: 张静琨

联系方式: 0379-6221852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东方今典天汇中心 707 室

联系人: 张艳艳、郭琼

联系方式: 0379-8086670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艳艳、郭琼

联系方式: 0379-80866707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2)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产品。 (3) 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①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相关单位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②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③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④依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⑤采购人在相关条件具备时,优先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方面给予优惠措施。 ⑥本次招标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注:投标人应当根据所投产品制造商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
1.1.6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7	采购编号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8	标段(包)划分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货到安装验收合格后,且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合同总价款 10% 的质保期银行保函后,采购人一次性向中标人付清合同全款; 质保期满一年后,返还质保期保函。
1.3.1	交货期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3.2	交货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3.3	履约验收	履约验收主体:采购人自行组织项目验收。 履约验收时间:按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履约验收方式:联合验收,验收工作由各主管职能科室牵头,临床使用科室、国资科、医装部组成联合验收小组共同验收,签字确认。 履约验收程序:由供应商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进行
		验收。 履约验收内容: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对
		技术和商务条款履约情况逐条验收。 履约验收标准: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
		的投标文件进行验收。 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疑义,以相关质量技术检
		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整机质保不少于3年
		(1)售后服务机构: ①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②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中国境内有技术服务机构及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有备件库,能够提供技术和培训等。 ③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终身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方
		式和能力(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2) 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①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②现场响应。设备整个使用期内,供应商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故障响应时间≤1小时,应急上门服务响应时间≤4小时,
1.3.5	售后服务	并可提供核心部件应急使用。 ③中标人向用户提供全套设备维修资料并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维护,具有设备故障自检系统,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④设备交付使用后,中标人应每季度对该设备进行保养一次,并出具保养报告。
		⑤质保期内该设备应保证 97%的无故障率,如达不到要求,每少于一天质保期顺延 5 天,如造成严重损失需赔偿用户经济损失或换货或退货。 ⑥技术升级,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
		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 ⑦维修保障:中标方应提供中文说明书、操作手册、详细维修 手册、整机线路图、系统安装软件及维修密码(终身免费提供),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3) 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 (4) 技术培训:

- ①中标方提供 4 人次为期 1 个月的操作培训,对维修人员进行维修培训,直至院方人员熟练掌握操作及维修技能为止。
- ②对我院使用科室及维修人员关于机器常见故障及解决方案进行培训,培训必须达到我方能熟练掌握机器操作流程,能解决常见故障。

#### (5)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 ①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设备运行和维护所必需的全新原厂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备品备件及易损件或翻新件,质保期外保证备品备件及易损件长期稳定供货,且价格不应高于质保期内报价,如有特殊情况请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②所有备品备件在发运前都应进行测试,以保证正常运行。
- ③备件送达期限≤24小时(包括所有节假日)。

#### (6) 安装、调试、试运行

- ①在医疗设备安装前,须做好环境的设计和准备工作。医疗设备的安装使用环境要求,包括供电、温度、湿度、空气净度和磁场、电场和电磁波的干扰、缆线辅设等。
- ②中标供应商至少派 1 名商务人员和 1 名原厂工程师负责安装调试。
- ③测试工作所需的仪器仪表、工具、材料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 ④调试须按照说明书的要求进行,应对医疗设备的各项技术功能逐一调试。
- ⑤当医疗设备主要指标(软硬件齐全、技术功能实现、产品稳定性)达到招标文件要求,试运行通过;如果上述条件不满足,需重新进行试运行,提供系统软件和应用软件安装光盘及安装密码(主机+工作站)。
- ⑥安装、调试并通过试运行。

#### (7) 交货验收

- ①验收形式:联合验收。验收工作由各主管职能科室牵头,临床使用科室、国资科、医装部组成联合验收小组共同验收,签字确认。
- ②资料验收:验收资料包含:验收报告、采购合同、进口报关单和商检单(进口产品须附)、产品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装箱单或随货同行单、使用说明书、中文版操作和维护手册、常见故障说明等资料。
- ③设备验收。对设备的到货期是否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生产日期是否在规定的期限、硬件配置是否齐全、软件功能是否能

安观、相关信息系统连接是否到位、电气安全等进行验收,确例机器能够安全有效地为临床服务。 《的培训验收,中标厂家必须减专业的工程师对相关医护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并通过培训考核。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3.5.3 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 时间: / 形式: / / / / / / / / / / / / / / / / / / /			
①培训验收。中标厂家必须派专业的工程师对相关医护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并通过培训考核。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实现、相关信息系统连接是否到位、电气安全等进行验收,确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1.4.2 是音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1.4.3 投标人不得在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预备会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信形         /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1         分包         不允许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技能: /           2.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1.11.1 项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准备清绍标文件的裁正时向 10 目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 同时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2.1         投标截止时向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2.2         投标截止时向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2.3         招标文件递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企作"答疑文件"(答疑文件通知符定) 对于各项目中下裁招标文件的股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图技术人外人类的主义程序公告         和标文件的资标文件、多规计分量的 "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应及技术人的正常相关方式提配数标准分值。各投标人员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须撑控制金额         第286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1876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1876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1876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1876000.00 元。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各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格查路。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1.4.3   投标預条会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应提供相关资料的要求见本章第 3.5.3 项
1.9.2   投标很备会的提出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0.1 分包 不允许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10.1   分包   不允许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9.2		
2.11.13   実质性要求和条件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女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期;
1.11.1   実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有效期: 其他: /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其他: /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			
1.11.3   資料			
1.11.4	1.11.3		/
2.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 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	1 11 4		1111 面"穷居州西北和冬州" 不分许名伯兰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经股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 =	
2.2.1 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提出;同时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2.1		和 九 也 相 、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2.2.1		
2.2.3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间	将问题的纸质原件递交至米购人、米购代理机构。
2.2.3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解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2.3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中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
2.2.3       式       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2.2.3		
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八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问题的澄清等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统 10000000.00 元,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3.2.4 预算控制金额 1876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预算控制金额 28760000.00 元,其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
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控制总金额或单台设备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统 10000000.00 元, 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价。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价。			
	325		
	3.2.3	1次1/01以1117六匹女小	

	<del>_</del>	<del>,</del>
3.3.1	投标有效期	工具、图纸资料、培训、软件升级、技术服务、机房改造、屏蔽及装修,仓储、运输、装卸、搬运、保险、税金、代理服务费,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测、试运行、售后保修及配套服务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投标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买方只提供配电室到机房供电电缆,其余包括配置表中要求的内容均由卖方负责。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给定的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 金的情形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1)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以下证件(资料)的扫描件: ①营业执照; 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③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④进口产品应提供生产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⑤承诺函; ⑥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2)本项目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7.4	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 资料要求	本项目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 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经核验, 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4.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

		话: 0371-86095925; 新点技术服务联系电话: 400-998-0000, 0371-65915501。
4.2.2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2(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投标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疑义的,可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在代理机构批量导入投标文件后,投标单位可以查看唱标项内容,同时进入5分钟质疑期。提示:超过5分钟,仍未签章提交疑义,则视为无疑义)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 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3 名/包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是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及《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次招标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邮寄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9	样品	不要求提供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少数服从多数)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

		品。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 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查询投
		标供应商信用记录。
		(1) 查询渠道:
		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
		(2) 信用信息查询时间: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由采购人代表
		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投标供应商的信用信息记录。
1.1	初七十片田本为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 网页截图或打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印件,在评标时作为评审依据进行资格审查,评审结束后与其
		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截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
		应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
		名单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或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其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
		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供应商自行提供的查询结果及其他证明材
		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
		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
		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12	解释权	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
	74, 17 2	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
		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
		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
		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监督部门:河南省财政厅。
		(2)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收取标准: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
		[2002]1980号) 规定的标准的 50%收取, 具体金额详见中标公
		告。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缴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包含在
	四头口7044771613年	报价中,由供应商综合考虑。
		缴纳账户:
		银行开户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洛阳古城支行
		账 号: 8111101013500358227
		水 ケ: 0111101013300221

	(3) 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7.1.2条规定的
	情形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出现下述情况: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
	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
	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也可以重新招标。

#### 1. 总则

####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1.1.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本项目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具体品目名称见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
- ①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 ②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应具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不加分。
  - (2) 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
- (3)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 ①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②货物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 册商标,可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 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④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 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⑦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价格评审优惠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政策。
  - ⑧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经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 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 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 可投国产产品;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 品优先采购。

- 1.1.7 采购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8 采购包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 1.2.1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1.3.1 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履约验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质保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售后服务: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 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 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
- (5)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投标预备会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0 分包

-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1 响应和偏差

-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 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 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 1.11.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 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 1.11.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6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 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 为准。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评标办法;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 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 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发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报价明细表;
- (4) 产品配置清单;
- (5) 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 (6) 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8) 投标承诺函;
- (9) 资格证明材料;
- (10) 综合标评审材料;
- (11) 技术标评审材料;
- (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问题的澄清,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 3.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承诺函。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承诺函的,将否决投标。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本章第 1.4.1 项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 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 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质保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4 投标所需相关的资质、证明等资料均需先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并 经核验,投标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须从诚信库中提取。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远程开标机位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相关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5.1.1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公开开标。投标供应商不需要到开标现场,只需根据要求进行远程解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提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hnggzy.net/BidOpening)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供应商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 5.1.2 投标供应商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供应商对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2)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3) 招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批量导入文件;
- (4) 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5) 开标结束。

####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 6. 资格审查与评标

####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 机构代表组成。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 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的;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的;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 关系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定标及合同授予

#### 7.1 定标

-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1.2 确定中标人的原则: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7.3 中标通知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履约保证金

7.4.1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 7.5 签订合同

-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 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

连带责任。

- 7.5.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7.5.6 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 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3.11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 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 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

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 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 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 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9. 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 投标人信用查询

信用查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解释权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附件 1: 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
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年月日时前递交至(详细地
赴)。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字 或盖章)
年月日

### 附件 2: 问题的澄清

#### 问题的澄清

编号:

(	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1. 2.	)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投标人:	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目日

#### 附件 3: 质疑函范本

#### 质疑函

<b>–</b> ,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项目概况

本次招标项目为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磁共振成像系统采购项目,共 1 个包,采购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套,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1 套。

#### 2.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 (1) 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主要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套	1	
2	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	套	1	

#### (2) 技术要求

#### 中高端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技术参数	招标要求	
<b>★</b> 1	投标机型获得 NMPA 认证的大孔径临床中高端 3.0T 磁共振机型;		
2	磁体系统		
2.1	磁体类型	超导磁体	
★2.2	磁场强度	3.0T	
2.3	屏蔽方式	主动屏蔽	
2.4	抗外界电磁干扰屏蔽技术	具备	
2.5	匀场方式	主动+被动	
2.6	磁场稳定度	<0.1ppm/h	
2.7	三维动态匀场	具备	
2.8	磁体长度(不含外壳)	≥160cm	
<b>★</b> 2.9	磁体最小孔径	≥70cm	
2.10	磁场均匀度, 典型值	提供白皮书证明	
2.10.1	10cm DSV	≤0.005ppm	
2.10.2	20cm DSV	≤0.05ppm	
2.10.3	30cm DSV	≤0.09ppm	
<b>★</b> 2.11	零液氦消耗技术	具备	
2.12	磁体重量(含液氦)	≥4.5 吨	
2.13	5 高斯磁力线 X,Y 轴	≤3.1m	
3	梯度系统		
<b>★</b> 3.1	梯度场强(X, Y, Z轴, 非有效值)	≥45mT/m	
3.2	梯度切换率(X, Y, Z轴, 非有效值)	≥200T/m/s	
3.3	软件降噪技术	具备	
3.4	硬件降噪技术	具备	
3.5	梯度线圈冷却	水冷	

3.6	梯度放大器冷却	水冷
3.7	梯度控制技术	全数字实时发射接收
4	射频系统	
4.1	多通道(源)射频发射技术	具备
4.2	射频类型	全数字实时控制系统
4.3	射频发射功率	≥30kW
<b>★</b> 4.4	系统最大通道数	若具有 DST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供 ≥33 个 ADC 通道; 若具有 dStream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 供无限射频通道; 若具有 TIM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供 ≥96 通道; 若具有 EasySense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供 供≥96 个 ADC 通道;
4.5	各通道接收带宽	≥1MHz
4.6	用户可调节接收带宽技术	具备
4.7	射频线圈扫描自动调谐技术	具备
5	射频接收线圈系统	
5.1	头颈联合矩阵线圈	≥20 通道
5.2	全脊柱矩阵线圈	≥24 通道
5.3	体部组合式矩阵线圈	≥28 通道
5.4	头颈脊柱组合式线圈	≥44 通道
5.5	大号关节通用柔软线圈(支持肩、膝、髋关 节扫描)	≥4 通道
5.6	小号关节通用柔软线圈(支持肘、腕、踝关 节扫描)	≥4 通道
5.7	肩关节专用线圈	≥4 通道*2 个
5.8	乳腺专用线圈	≥7 通道
6	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7	静音降噪平台	
7.1	梯度系统硬件静音技术	具备
7.2	声阻尼材料技术	具备
7.3	真空隔绝腔设计的硬件静音技术	具备
7.4	自动防止梯度线圈共振的序列优化技术	具备
7.5	人工智能选择性静音技术	具备
7.6	静音平台适用范围	
7.6.1	静音平台可用于 T1 对比	具备
7.6.2	静音平台可用于 T2 对比	具备
7.6.3	静音平台可用于 Darkfluid	具备
7.6.4	静音平台可用于 SWI 对比	具备
7.6.5	静音平台可用于 TSE 序列	具备

7.6.6	静音平台可用于 SE 序列	具备
7.6.7	静音平台可用于 GRE 序列	具备
7.6.8	静音平台可用于 DWI 序列	具备
7.7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 3D T1 加权超短 TE 序列	具备
7.8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神经系统成像	具备
7.9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骨关节系统成像	具备
7.10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脊柱成像	具备
8	主控计算机系统	ЛШ
8.1	主频大小	≥3.0GHz
8.2	内存大小	≥32GB
8.3	计算机显示器	
8.4	显示器分辨率	≥1900×1200
8.5	硬盘容量	≥460GB
8.6	DICOM3.0 接口	具备
9	系统后处理功能	
9.1	3D 后处理	具备
9.2	实时 MPR 后处理	具备
9.3	三维表面重建技术 SSD 后处理	具备
9.4	实时 MIP 后处理	具备
9.5	电影回放软件	具备
9.6	图像评价软件	具备
9.7	实时互动重建	具备
9.8	ADC-map	具备
9.9	时间信号曲线	具备
9.10	图像减影、叠加	具备
10	操作台、扫描床及环境调节系统	
10.1	垂直移动时扫描床最大承重	≥250Kg
10.2	扫描床移动精度	≤1mm
10.3	床旁扫描控制系统	双侧
10.4	病人监视系统	具备
10.5	照明、通风、通话、背景音乐	具备
10.6	最大水平移动范围	≥200cm
10.7	自动步进扫描床	具备
10.8	患者专用防磁耳机、呼叫按钮	具备
10.9	特定吸收率 SAR 实时连续监控显示装置	具备
10.10	紧急制动系统	具备
10.11	心电门控	具备
10.12	呼吸门控	具备
10.13	外周门控	具备
11	后处理接口	

11.1	软件控制照相技术	具备
11.2	具备 DICOM3.0 标准激光相机数字接口	具备
	具备完整 DICOM3.0 接口及 与 PACS 网络连	
11.3	接(包括 Query/Retrieve、Send/Receive、Print、	具备
	Worklist)的功能	
12	一体化成像系统	
12.1	一次摆位完成全部线圈扫描	具备
12.2	线圈组合扫描	具备
12.3	组合扫描专用线圈控制软件	具备
12.4	智能定位技术	具备
12.5	脊柱线圈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具备
14	扫描参数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1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8	弥散加权 B 值	≥10000
15	成像序列和技术	
15.1	自旋回波(SE)序列	
15.1.1	2D/3D TSE	具备
15.1.2	TSE 回波分享技术	具备
15.1.3	三维 TSE 序列	具备
15.1.4	单次激发 SE	具备
15.1.5	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15.1.6	频率脂肪抑制	具备
15.1.7	水抑制序列	具备
15.2	反转恢复(IR)序列	
15.2.1	快速 IR(脂肪、水抑制)	具备
15.2.2	快速自由水抑制	具备

15.2.3	STIR 短 T1 压脂序列	具备
15.2.4	单次激发快速 IR	具备
15.2.5	常规反转恢复序列	具备
15.2.6	真实影像反转恢复)	具备
15.2.7	脂肪/水激发技术	具备
15.2.8	翻转恢复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15.3	梯度回波(GRE)序列	
15.3.1	2D/3D 稳态进动梯度回波	具备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备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具备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16.1	MR 尿路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2	MR 脊髓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6.10	动态肾脏灌注成像技术	具备
17	神经系统成像	
17.1	弥散成像	
17.1.1	实时弥散技术	具备
17.1.2	各向同性采集	具备
17.1.3	各向异性采集	具备
17.1.4	ADC 值测量	具备
L	1	

17.1.5	ADC-map 彩图	具备
17.1.6	体部脏器弥散	具备
17.1.7	可选优化B值	具备
17.1.7	灌注成像	/\
17.2.1	2D-EPI 灌注成像	具备
17.2.2	多层灌注成像	具备
17.2.3	rCBV 分析	具备
17.2.4	TTP 分析	具备
17.2.5	MTT 分析	具备
17.2.6	时间信号曲线	具备
17.2.7	彩色后处理功能	具备
17.2.8	3D ASL 不打药全脑灌注成像	具备
17.3	磁敏感成像	
17.3.1	可兼容并行采集	具备
17.3.2	SWI 实时磁矩图成像技术	具备
17.3.3	SWI 实时相位图成像技术	具备
17.3.4	SWI 原始图像成像技术	具备
17.3.5	mMIP 图像成像技术	具备
17.4	其他成像	
17.4.1	全中枢神经系统成像	具备
17.4.2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18	心血管成像	
18.1	2D/3D 时飞法(TOF)血管成像	具备
18.2	相位对比(PC)血管成像	具备
18.3	门控法 TOF/PC 血管成像	具备
18.4	3D 增强对比 CE—MRA 技术	具备
18.5	门静脉成像技术	具备
18.6	实时成像技术	具备
18.7	超快速血管造影成像技术	具备
18.8	磁化转移(MTC)技术	具备
18.9	造影剂实时跟踪触发技术	具备
18.10	导航技术	具备
18.11	下肢血管造影分段跟踪成像技术	具备
18.12	自动移床 MRA	具备
18.13	电影回放	具备
18.14	最大强度投影	具备
18.15	多层面重建	具备
18.16	曲面重建	具备
18.17	常规心脏形态学成像	具备
18.18	心脏回波分享技术	具备

18.19	快速梯度回波/快速心脏采集	具备
18.20	黑血技术	具备
18.21	亮血技术	具备
18.22	正向心电触发	具备
18.23	反向心电触发	具备
18.24	二维/三维多相位成像	具备
18.25	快速心脏电影	具备
18.26	放射采集技术	具备
18.27	双斜位成像	具备
19	波谱成像	具备
19.1	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2	手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3	自动水抑制技术	具备
19.4	自动频谱分析	具备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具备
19.6	高级频谱分析后处理软件	具备
19.7	用户可编辑后处理程序	具备
19.8	2D 和 3D 频谱成像	具备
19.9	单体素和多体素频谱成像	具备
19.10	PRESS 技术	具备
19.11	STEAM 技术	具备
19.12	代谢产物浓度分布彩图	具备
19.13	代谢产物比例地图	具备
19.14	外周容积脂肪抑制技术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1	并行采集技术	
21.1	基于图像算法	具备
21.2	基于 k-空间算法	具备
21.3	基于两个相位编码方向同时加速算法	具备

21.4	并行采集加速技术	具备
21.5	与并行采集技术兼容的射频线圈	全面兼容
21.6	与并行采集技术兼容的扫描序列	全面兼容
21.7	并行采集自动校准技术	具备
22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	伪影校正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5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6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7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9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6	预饱和技术	具备
24.7	恒定信号技术	具备
24.8	脂肪饱和技术	具备
24.9	水饱和技术	具备
24.10	水激发技术	具备
24.11	偏中心扫描技术	具备
24.12	扫描暂停技术	具备
24.13	可变带宽技术	具备
24.14	可变 k 空间填充	具备
24.15	非/对称回波	具备
24.16	信噪比指示器	具备

24.17	优化反转角技术	具备
24.18	线圈灵敏度校正	具备
24.19	神经高分辨成像	具备
24.20	磁共振实时定位	具备
24.21	磁共振实时透视	具备
25	原厂高级影像后处理工作站 2 套	
25.1	MIP,MPR,SSD 等	具备
25.2	DICOM 图像转换成 JPG 格式	具备
25.3	图像分析系统(测量、反转、滤波)	具备
25.4	工作站控制照相	具备
25.5	图像管理	具备
25.6	联网图像传输	具备
25.7	Dicom3.0 软硬接口并负责连接	具备
25.8	神经灌注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9	单体素波谱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10	多体素波谱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11	DTI 弥散张量分析	具备
25.12	脑白质纤维束追踪成像	具备
26,	第三方产品(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	
<b>★</b> 26.1	   屏蔽装修及机房建设相关工程项目	具备,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合格报
<b>X</b> 20.1		告(提供承诺书)
26.2	精密空调 1 台	具备 (提供承诺书)
26.3	水冷机组 1 套	具备 (提供承诺书)
26.4	不间断电源 UPS,UPS 电池延长≥半小时	具备 (提供承诺书)
		具备(提供一线品牌,能与 HIS、
<b>1</b> 06 5	   磁共振专用高压注射器 1 台	PACS 系统连接,能将增强信息自动
<b>★</b> 26.5		录入上述系统,并注明型号,可使用
		第三方耗材,且在集采目录内)
26.6	钛合金防磁转运车(1辆)、防磁转运轮椅(1	具备 (提供承诺书)
20.0	辆)	
26.7	受检者门式体外金属检测器 1 套,手持金属	具备 (提供承诺书)
	体外探测器 5 个	
26.8	提供工作站操作台专用桌椅 2 套	根据医院要求定制 (提供承诺书)
26.9	报价含 HIS、PACS 等信息系统连接的硬件及	次件费用。

### 高端科研型 3.0T 磁共振成像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技术参数	招标要求
*1	投标机型获得 NMPA 认证的高端大孔径科研码	型 3.0T 磁共振机型;
2	磁体系统	
2.1	磁体类型	超导磁体
<b>★</b> 2.2	磁场强度	≥3.0T
2.3	屏蔽方式	主动屏蔽
2.4	抗外界电磁干扰屏蔽技术	具备
2.5	匀场方式	主动+被动
2.6	磁场稳定度	<0.1ppm/h
2.7	三维动态匀场	具备
2.8	磁体长度(不含外壳)	≥160cm
★2.9	磁体最小孔径	≥70cm
2.10	磁场均匀度, 典型值	提供白皮书证明
2.10.1	10cm DSV	≤0.005ppm
2.10.2	20cm DSV	≤0.05ppm
2.10.3	30cm DSV	≤0.09ppm
2.11	零液氦消耗技术	具备
2.12	磁体重量(含液氦)	≥4.5 吨
2.13	5 高斯磁力线 X,Y 轴	≤3.1m
3	梯度系统	
★3.1	梯度场强(X,Y,Z轴,非有效值)	≥45mT/m
3.2	梯度切换率(X,Y,Z轴,非有效值)	≥200T/m/s
3.3	软件降噪技术	具备
3.4	硬件降噪技术	具备
3.5	梯度线圈冷却	水冷
3.6	梯度放大器冷却	水冷
3.7	梯度控制技术	全数字实时发射接收
4	射频系统	
4.1	多通道(源)射频发射技术	具备
4.2	射频类型	全数字实时控制系统
4.3	射频发射功率	≥30kW
<b>★</b> 4.4	系统最大通道数	若具有 Air technology 技术的机型 必须提供≥96 个 ADC 通道; 若具有 dStream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 供无限射频通道; 若具有 BioMatrix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 供≥200 通道; 若具有 EasySense 技术的机型必须提 供≥96 个 ADC 通道;

4.5	各通道接收带宽	≥1MHz
4.6	用户可调节接收带宽技术	具备
4.7	射频线圈扫描自动调谐技术	具备
5	射频接收线圈系统	
5.1	头颈联合矩阵线圈	≥20 通道
5.2	全脊柱矩阵线圈	≥32 通道
5.3	体部组合式矩阵线圈	≥30 通道
5.4	头颈脊柱组合式线圈	≥50 通道
5.5	乳腺专用线圈	≥7 通道
5.6	大号关节通用柔性线圈(支持肩、膝、髋关节	≥8 通道
3.0	扫描)	
5.7	小号关节通用柔性线圈(支持肘、腕、踝关节	~ 4 运送
5.7	扫描)	≥4 通道
5.8	肩关节专用线圈 (或柔性线圈替代)	具备
6	智能扫描技术	
6.1	头部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2	颈椎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3	胸椎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4	腰椎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5	肩关节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6	膝关节智能扫描技术	具备
6.7	髋关节智能扫描或类似技术	具备
7	静音降噪平台	
7.1	梯度系统硬件静音技术	具备
7.2	声阻尼材料技术	具备
7.3	真空隔绝腔设计的硬件静音技术	具备
7.4	自动防止梯度线圈共振的序列优化技术	具备
7.5	人工智能选择性静音技术	具备
7.6	静音平台适用范围	
7.6.1	静音平台可用于 T1 对比	具备
7.6.2	静音平台可用于 T2 对比	具备
7.6.3	静音平台可用于 Darkfluid	具备
7.6.4	静音平台可用于 SWI 对比	具备
7.6.5	静音平台可用于 TSE 序列	具备
7.6.6	静音平台可用于 SE 序列	具备
7.6.7	静音平台可用于 GRE 序列	具备
7.6.8	静音平台可用于 DWI 序列	具备
7.7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 3D T1 加权超短 TE 序列	具备
7.8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神经系统成像	具备
7.9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骨关节系统成像	具备
1,	111 H 1 H 1 21//H 1 H 1/C F 21/-20/-20/-20	<u> </u>

7.10	静音平台可以应用于脊柱成像	具备
8	主控计算机系统	
8.1	主频大小	≥3.0GHz
8.2	内存大小	≥64GB
8.3	计算机显示器	>23 英寸
8.4	显示器分辨率	≥1920×1200
8.5	硬盘容量	≥480GB
8.6	阵列处理器主频	≥2.4GHz
8.7	阵列处理器内存	≥32GB
8.8	阵列处理器硬盘	≥900GB
8.9	DICOM3.0 接口	具备
9	系统后处理功能	
9.1	3D 后处理	具备
9.2	实时 MPR 后处理	具备
9.3	三维表面重建技术 SSD 后处理	具备
9.4	实时 MIP 后处理	具备
9.5	电影回放软件	具备
9.6	图像评价软件	具备
9.7	实时互动重建	具备
9.8	ADC-map	具备
9.9	T1, T2 值计算	具备
9.10	时间信号曲线	具备
9.11	图像减影、叠加	具备
10	操作台、扫描床及环境调节系统	
10.1	垂直移动时扫描床最大承重	≥220Kg
10.2	扫描床移动精度	≤1mm
10.3	床旁扫描控制系统	双侧
10.4	病人监视系统	具备
10.5	照明、通风、通话、背景音乐	具备
10.6	最低床位	≤70cm
10.7	最大水平移动范围	≥200cm
10.8	自动步进扫描床	具备
10.9	患者专用防磁耳机、呼叫按钮	具备
10.10	特定吸收率 SAR 实时连续监控显示装置	具备
10.11	紧急制动系统	具备
10.12	心电门控	具备
10.13	呼吸门控	具备
10.14	外周门控	具备
11	后处理接口	
11.1	软件控制照相技术	具备

11.2   具备 DICOM3.0 标准激光相机数字接口			
11.3   接 (包括 Query/Retrieve、Send/Receive、Print、Worklist) 的功能	11.2	具备 DICOM3.0 标准激光相机数字接口	具备
Worklist		具备完整 DICOM3.0 接口及 与 PACS 网络连	
12	11.3	接(包括 Query/Retrieve、Send/Receive、Print、	具备
12.1		Worklist)的功能	
12.2 线圈组合扫描	12	一体化成像系统	
12.3     组合扫描专用线圈控制软件     具备       12.4     智能定位技术     具备       12.5     脊柱线圈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3.1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最大误集矩阵     ≥1024×1024	12.1	一次摆位完成全部线圈扫描	具备
12.4     智能定位技术     具备       12.5     脊柱线圈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2	线圈组合扫描	具备
12.5       脊柱线圈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转转度       ≥512         14.6       EPI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3	组合扫描专用线圈控制软件	具备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12.4	智能定位技术	具备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5	脊柱线圈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6	线圈接口整合于床面设计	具备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买集矩阵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7	矩阵线圈通道选择模式或组合扫描	具备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8	矩阵线圈频谱成像模式	具备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9	实时扫描助手	具备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       智能操作平台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10	全中枢神经成像无缝连接	具备
13.1       製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11	自动检查计划	具备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2.12	自动结果生成	具备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	智能操作平台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1	头部自动定位功能	具备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50c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2	脊柱自动定位及椎体标记功能	具备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3	图文引导的实时在线指导功能	具备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4	大范围自动扫描定位功能	具备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       扫描参数       ≤0.5mm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50c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0.5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5	并行采集拓展功能	具备
14       扫描参数         14.1       最小二维层厚         14.2       最小三维层厚         14.3       最大扫描视野         14.4       最小扫描视野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14.6       EPI 最大因子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3.6	膈肌导航技术	具备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3.7	相位导航技术	具备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	扫描参数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1	最小二维层厚	≤0.5mm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2	最小三维层厚	≤0.05mm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3	最大扫描视野	≥50cm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4	最小扫描视野	≤0.5cm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5	TSE 最大回波链长度	≥512
	14.6	EPI 最大因子	≥255
	14.7	最大采集矩阵	≥1024×1024
14.8	14.8	弥散加权 B 值	≥10000
15 成像序列和技术	15	成像序列和技术	
15.1 自旋回波 (SE) 序列	15.1	自旋回波(SE)序列	
15.1.1 2D/3D TSE 具备	15.1.1	2D/3D TSE	具备
15.1.2 TSE 回波分享技术 具备	15.1.2	TSE 回波分享技术	具备
15.1.3 三维 TSE 序列 具备	15.1.3	三维 TSE 序列	具备
15.1.4 单次激发 SE 具备	15.1.4	单次激发 SE	具备

15.1.5		T	
15.17   水抑制序列	15.1.5	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15.2   反转恢复(IR)序列	15.1.6	频率脂肪抑制	具备
15.2.1   快速 IR(脂肪、水抑制)   具名   15.2.2   快速自由水抑制(T1、T2FLAIR)   具名   15.2.3   STIR 短 T1 压脂序列   具名   単次遊及快速 IR   具名   単次遊及快速 IR   具名   15.2.4   単次遊及快速 IR   具名   15.2.5   常規反转恢复序列   具名   15.2.6   真实影像反转恢复(灰白质强对比)   具名   15.2.7   脂肪/水液及技术   具名   15.2.8   翻转恢复脂肪抑制序列   具名   15.3.1   2D/3D 稳态进动梯度回波   具名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名   15.3.3   多回放電子列   具名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名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名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名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名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名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名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名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名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名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名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名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名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名   15.4.5   反转 EPI   具名   15.4.5   反转 EPI   具名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名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名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名   16.4   同相位法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名   16.5   MR 结肠远影技术   具名   16.6   MR 线肠远影技术   具名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名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名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名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名   16.9	15.1.7	水抑制序列	具备
15.2.2   快速自由水抑制(T1、T2FLAIR)	15.2	反转恢复(IR)序列	
15.2.3   STIR 短 TI 压脂序列	15.2.1	快速 IR(脂肪、水抑制)	具备
15.2.4 单次激发快速 IR	15.2.2	快速自由水抑制(T1、T2FLAIR)	具备
15.2.5	15.2.3	STIR 短 T1 压脂序列	具备
15.2.6   真实影像反转恢复(灰白质强对比)	15.2.4	单次激发快速 IR	具备
15.2.7    脂肪/水激皮技术	15.2.5	常规反转恢复序列	具备
15.2.8 翻转恢复脂肪抑制序列	15.2.6	真实影像反转恢复 (灰白质强对比)	具备
15.3 梯度回波(GRE)序列 15.3.1 2D/3D 稳态进动梯度回波 具备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备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具备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2.7	脂肪/水激发技术	具备
15.3.1   2D/3D 稳念进动梯度回波   具备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备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具备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16.9   16.	15.2.8	翻转恢复脂肪抑制序列	具备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备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具备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4.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6       伊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完、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	梯度回波(GRE)序列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15.3.1	2D/3D 稳态进动梯度回波	具备
15.3.4	15.3.2	in-phase 和 out-phase 成像	具备
15.3.5	15.3.3	多回波聚合序列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4       特度回波 EPI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4	亚秒 T1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5	亚秒 T2 扫描序列(2D/3D)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6	单次多平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7	多回波梯度回波序列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8	除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9	利用剩余磁化梯度回波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3.10	重 T2 加权高对比序列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4	平面回波(EPI)序列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4.1	单次激发 EPI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4.2	多次激发 EPI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       体部成像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5.4.3	自旋回波 EPI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5.4.4	梯度回波 EPI	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5.4.5	反转 EPI	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6	体部成像	
16.3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具备16.4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具备16.5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具备16.6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具备16.7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具备16.8呼吸导航技术具备16.9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具备	16.1	肝脏 T1 加权 3D 高分辨动态成像	具备
16.4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具备16.5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具备16.6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具备16.7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具备16.8呼吸导航技术具备16.9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具备	16.2	多期动态扫描层面精准对位技术	具备
16.5MR 结肠造影技术 (亮、暗腔)具备16.6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具备16.7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具备16.8呼吸导航技术具备16.9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具备	16.3	全身弥散成像软件包	具备
16.6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具备16.7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具备16.8呼吸导航技术具备16.9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具备	16.4	同相位/去相位水脂分离技术	具备
16.7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具备16.8呼吸导航技术具备16.9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具备	16.5	MR 结肠造影技术(亮、暗腔)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6.6	MR 胰胆管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6.7	单次激发 2D/3D 水成像	具备
	16.8	呼吸导航技术	具备
16.10 动态肾脏灌注成像技术 具备	16.9	自由呼吸 3D 水成像	具备
	16.10	动态肾脏灌注成像技术	具备

16.11	MR 尿路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12	MR 脊髓造影技术(2D/3D)	具备
16.12	单次屏气多动脉期高时间(2s/期)、空间分辨	日夕
16.13	率极速动态成像	具备
	放射状k空间填充条件下自由呼吸3DT1加权	
16.14	对比增强,无需患者闭气、无需门控及导航辅	具备
	助	
16.15	全肝脂肪及铁自动定量技术	具备
16.16	肝脏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17	神经系统成像	3
17.1	弥散成像	
17.1.1	实时弥散技术	具备
17.1.2	各向同性采集	具备
17.1.3	各向异性采集	具备
17.1.4	ADC 值测量	具备
17.1.5	ADC-map 彩图	具备
17.1.6	体部脏器弥散	具备
17.1.7	可选优化 B 值	具备
17.1.8	弥散谱成像 (DSI)	具备
17.1.9	弥散张量成像(DTI)	具备
17.1.10	弥散最大方向数	≥128
17.1.11	白质纤维束追踪成像	具备
17.1.12	高清弥散成像,多次激发分段读出弥散成像	具备
17.1.13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头部	具备
17.1.14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乳腺	具备
17.1.15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盆腔	具备
17.1.16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颈部	具备
17.1.17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腹部	具备
17.1.18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胸部	具备
17.1.19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脊柱	具备
17.1.20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脊髓	具备
17.1.21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甲状腺	具备
17.1.22	高清弥散可应用于前列腺	具备
17.2	灌注成像	
17.2.1	2D-EPI 灌注成像	具备
17.2.2	多层灌注成像	具备
17.2.3	rCBV 分析	具备
17.2.4	TTP 分析	具备
17.2.5	MTT 分析	具备
17.2.6	时间信号曲线	具备

17.2.7	彩色后处理功能	具备
17.2.8	3D ASL 不打药全脑灌注成像	具备
17.3	磁敏感成像	
17.3.1	可兼容并行采集	具备
17.3.2	SWI 实时磁矩图成像技术	具备
17.3.3	SWI 实时相位图成像技术	具备
17.3.4	SWI 原始图像成像技术	具备
17.3.5	mMIP 图像成像技术	具备
17.4	其他成像	
17.4.1	全中枢神经系统成像	具备
17.4.2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18	心血管成像	
18.1	2D/3D 时飞法(TOF)血管成像	具备
18.2	相位对比(PC)血管成像	具备
18.3	门控法 TOF/PC 血管成像	具备
18.4	3D 增强对比 CE—MRA 技术	具备
18.5	门静脉成像技术	具备
18.6	实时成像技术	具备
18.7	超快速血管造影成像技术	具备
18.8	磁化转移 (MTC) 技术	具备
18.9	造影剂实时跟踪触发技术	具备
18.10	导航技术	具备
18.11	下肢血管造影分段跟踪成像技术	具备
18.12	自动移床 MRA	具备
18.13	电影回放	具备
18.14	最大强度投影	具备
18.15	多层面重建	具备
18.16	曲面重建	具备
18.17	常规心脏形态学成像	具备
18.18	心脏回波分享技术	具备
18.19	快速梯度回波/快速心脏采集	具备
18.20	黑血技术	具备
18.21	亮血技术	具备
18.22	正向心电触发	具备
18.23	反向心电触发	具备
18.24	二维/三维多相位成像	具备
18.25	快速心脏电影	具备
18.26	首过法灌注成像	具备
18.27	自动心肌活性成像	具备
18.28	放射采集技术	具备

18.29			
18.31	18.29	双斜位成像	具备
18.32	18.30	非造影剂冠脉成像	具备
18.33	18.31	非造影剂外周血管成像	具备
18.34 非造影剂下肢血管成像	18.32	非造影剂肾动脉成像	具备
18.35   自由呼吸状态下非造影剂冠脉高清成像	18.33	非造影剂肺动脉成像	具备
18.36	18.34	非造影剂下肢血管成像	具备
19   放谱成像	18.35	自由呼吸状态下非造影剂冠脉高清成像	具备
19.1   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2   手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3   自动水抑制技术   具备   19.4   自动频谱分析   具备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具备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具备   19.6   高级频谱分析后处理软件   具备   19.7   用户可编辑后处理程序   具备   19.9   单体素和多体素频谱成像   具备   19.9   单体素和多体素频谱成像   具备   19.10   PRESS 技术   具备   19.11   STEAM 技术   具备   19.12   代谢产物浓度分布彩图   具备   19.12   代谢产物水便分布彩图   具备   19.13   代谢产物比例地图   具备   19.14   外周容积脂肪抑制技术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项循成像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项循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9   长额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数	18.36	心肌参数定量分析	具备
19.2     手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3     自动水抑制技术     具备       19.4     自动频谱分析     具备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具备       19.6     高级频谱分析后处理软件     具备       19.7     用户可编辑后处理程序     具备       19.8     2D和3D频谱成像     具备       19.9     单体素和多体素频谱成像     具备       19.10     PRESS 技术     具备       19.11     STEAM 技术     具备       19.12     代谢产物水度分布彩图     具备       19.13     代谢产物水度分布彩图     具备       19.14     外周容积脂肪抑制技术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1     压缩感知由速程     具备       20.2     大节软骨成像     具备	19	波谱成像	具备
19.3	19.1	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4   自动频谱分析	19.2	手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19.3	自动水抑制技术	具备
19.6   高级频谱分析后处理软件	19.4	自动频谱分析	具备
19.7   用户可编辑后处理程序	19.5	实时频谱分析及实时显示	具备
19.8   2D 和 3D 频谱成像	19.6	高级频谱分析后处理软件	具备
19.9   単体素和多体素頻谱成像	19.7	用户可编辑后处理程序	具备
19.10   PRESS 技术	19.8	2D 和 3D 频谱成像	具备
19.11   STEAM 技术	19.9	单体素和多体素频谱成像	具备
19.12   代谢产物浓度分布彩图	19.10	PRESS 技术	具备
19.13   代谢产物比例地图	19.11	STEAM 技术	具备
19.14	19.12	代谢产物浓度分布彩图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项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3	代谢产物比例地图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列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4	外周容积脂肪抑制技术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列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5	半自动匀场方式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6	快速频谱成像技术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7	三维脑频谱成像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8	化学位移成像(2D/3D CSI)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19.19	多通道矩阵线圈完成头颅频谱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	骨关节成像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1	3D 各向同性容积成像序列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2	高分辨率颈髓成像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3	高分辨率内耳三维成像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4	全脊柱成像	具备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5	图像无缝拼接软件包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6	关节软骨成像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20.7	关节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20.8	椎间盘 T1、T2 定量技术	具备
	21	压缩感知加速技术	
21.2 压缩咸知技术可用于颈部 目冬	21.1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头部	具备
41.4   圧和心内以下引用   大田	21.2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颈部	具备

21.3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腹部       具备         21.4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腹部       具备         21.5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金腔       具备         21.6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WEP       具备         21.7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MRCP       具备         21.8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TOF 血管       具备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析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伤影       具备         23.6       产程伪影大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规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股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变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观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T1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T2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聚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聚水像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交域       具备 </th <th></th> <th></th> <th></th>			
21.5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盆腔	21.3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胸部	具备
21.6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MRCP       具备         21.7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MRCP       具备         21.8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TOF 血管       具备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炎带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 天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天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疾状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1.4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腹部	具备
21.7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MCP       具备         21.8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TOF 血管       具备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10       抑制变形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 关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关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关状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1.5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盆腔	具备
21.8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TOF 血管       具备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更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反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1.6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心脏	具备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 E状位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所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疾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1.7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MRCP	具备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恶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无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大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1.8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TOF 血管	具备
23	21.9	压缩感知技术可用于 3D 序列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22	最新加速技术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医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失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	伪影校正技术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恶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失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	流体补偿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形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关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2	呼吸补偿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23.3	头部伪影矫正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形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天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4	去金属伪影技术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天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5	消除磁敏感伪影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医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失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6	卷积伪影去除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形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大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7	前瞻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天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8	回顾性运动伪影校正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恶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9	抑制头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0	抑制腹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1	抑制关节运动伪影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2	抑制颈部运动伪影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3	可应用于 T1 像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4	可应用于 T2 像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5	可应用于黑水像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6	可应用于冠状位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7	可应用于矢状位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3.18	可应用于横断位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	其他先进技术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1	自动和手动滤波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2	实时交互式成像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3	三维定位系统	具备
	24.4	频率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6 预饱和技术 具备	24.5	相位编码方向扩大采集	具备
	24.6	预饱和技术	具备
24.7 恒定信号技术 具备	24.7	恒定信号技术	具备
24.8 脂肪饱和技术 具备	24.8	脂肪饱和技术	具备
24.9 水饱和技术 具备	24.9	水饱和技术	具备
24.10 水激发技术 具备	24.10	水激发技术	具备
24.11 偏中心扫描技术 具备	24.11	偏中心扫描技术	具备
24.12 扫描暂停技术 具备	24.12	扫描暂停技术	具备

<b>★</b> 27.5	磁共振专用高压注射器 1 台	PACS 系统连接,能将增强信息自动录入上述系统,并注明型号,可使用第三方耗材,且在集采目录内)
27.4	不同酚电源 UFS,UFS 电池延长2十分的	具备(提供一线品牌,能与 HIS、
27.4	不间断电源 UPS,UPS 电池延长>半小时	具备(提供承诺书)
27.3	水冷机组 1 套	具备(提供承诺书)
27.2	精密空调 1 台	<b>告(提供承诺书)</b> 具备(提供承诺书)
<b>★</b> 27.1	屏蔽装修及机房建设相关工程项目	具备,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合格报
27	第三方产品(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	
<b>★</b> 26.1	配备投标同品牌目前最高端移动 DR 一台	具备
26	其他配设备	
25.18	组织毛细血管渗透率分析	具备
25.17	脑脊液流速定量分析	具备
25.16	大血管流量定量分析	具备
25.15	心脏流量定量分析	具备
25.14	心室功能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13	脑白质纤维束追踪成像	具备
25.12	脑功能 BOLD 后处理分析	具备
25.11	DTI 弥散张量分析	具备
25.10	多体素波谱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9	单体素波谱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8	神经灌注分析后处理	具备
25.7	Dicom3.0 软硬接口并负责连接	具备
25.6	联网图像传输	具备
25.5	图像管理	具备
25.4	工作站控制照相	具备
25.3	图像分析系统 (测量、反转、滤波)	具备
25.2	DICOM 图像转换成 JPG 格式	具备
25.1	MIP,MPR,SSD 等	具备
25	原厂高级影像后处理工作站	
24.21	磁共振实时透视	具备
24.20	磁共振实时定位	具备
24.19	神经高分辨成像	具备
24.18	线圈灵敏度校正	具备
24.17	优化反转角技术	具备
24.16	信噪比指示器	具备
24.15	非/对称回波	具备
24.14	可变 k 空间填充	具备
24.13	可变带宽技术	具备

27.6	钛合金防磁转运车(1辆)、防磁转运轮椅(1辆)	具备 (提供承诺书)
27.7	受检者门式体外金属检测器 1 套,手持金属体外探测器 5 个	具备 (提供承诺书)
27.8	3M 彩色医用影像专用显示屏(5个)	大于20寸(提供品牌)
27.9	提供工作站操作台专用桌椅 2 套	根据医院要求定制 (提供承诺书)
27.10	防护级 X、γ 剂量率仪	提供
27.11	场所中子辐射检测	提供
27.12	核素识别仪	提供
27.13	场所表面污染辐射检测	提供
27.14	医用直线加速器设备性能检测	提供
27.15	后装治疗机设备性能检测	提供
27.16	碘 125 粒子检测用适配器	提供
27.17	0.015cc 针尖电离室	提供
27.18	20m 通用电离室加长电缆	提供
27.19	焦点测量棒	提供
27.20	报价含 HIS、PACS 等信息系统硬件及软件的设	连接费用。

注:投标人应如实描述本包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不利于投标人评审风险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供货要求

- 3.1 投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 3.2 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商定为准。

# 政府采购合同

页目名称: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号) 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保密协议或条款
- 7.相关附件、图纸

###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Y	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 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1.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时间: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 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

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联系电话:	0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 乙方索赔的权利。
-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 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 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 价格提供)。

###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 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的违约金。
-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 ① 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 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					
		其他					
大写:	1	1			合同价:		元

##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	证 (	)份		2. 技术说明书(	)份			
	3. 使用说明				4. 电子文件 (				
四十六日 / コレル			)份		6. 其他 (		: 77 677 ) 1. )	그 미국 소스 :	III - 13.
	【物	<b>重、女</b>	全等乙	力 復	约情况的 <b>逐项</b> 评价,	仔仕问题	! 及解 (尺	可趣的是	<b>安</b>
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	]题及解决问	题的矛	<b>兴取措</b> 施	色的承	诺:				
甲方名称(盖章	Í):				乙方名称(盖章)	: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目		终验时间	年	月	目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 3. 使用说明 5. 装箱单		)份		2. 技术说明书( 4. 电子文件 ( 6. 其他 (	)份			
题的要求等)	<b>的数量、质</b>	量、安善	装、运行		全等履约情况的 <b>这</b>		存在问题	<b>题及解</b>	决问
乙方针对存在问	<b>司题及解决问</b>	题的采	取措施	的承访	搭 <b>:</b>				
甲方名称(盖章	五):				乙方名称(盖章)	: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 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							
		其他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Ź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1.1	形式评审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规定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4 项规定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 项规定
		投标产品来源的合法性	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投标人为境内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以上资料均须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
2.1.2	资格审查	投标产品的有效性	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9 号修订后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提供投标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凭证扫描件。
		授权书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进口产品须提供)	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应具有生产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承诺函	提供承诺函 (格式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信用记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查询投标供应商 信用记录,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 一种情形
		投标文件雷同性分析	投标 (响应) 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 项规定
	符合性	付款方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2 项规定
2.1.3	审查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分包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0.1 项规定
	1		

ý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综 合 标: 9 分 技 术 标: 61 分		
Ś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30分)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一价格扣除部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		
		业绩 (8分)	须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供货业绩证明材料,每 提供 1 份得 2 分,最多得 8 分。 注: (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合同和中标通 知书扫描件。(2)该业绩可为投标人的或生产厂家 或其他代理商提供的业绩。否则不得分。		
2.2.2	综合标评分标准	环保标志产品清单(0.5 分)	投标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 0.25 分,最多加 0.5 分。 应提供所报环境标志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否则不予确认。		
		节能产品清单(0.5 分)	除政府采购强制节能产品外,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每有一项加 0.25 分,最多加 0.5 分。 应提供所报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未载明规格型号的,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配套附件),认证证书应在有效期内,且认证机构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目录内,		

			否则不予确认。
		技术参数(30 分)	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技术标评分标准		30 分,标★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在 30 分基础上
			扣3分。其余一般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
			扣完为止。注:加★参数及正偏离参数必须提供技术
			支持材料,否则按加★参数不满足要求或正偏离项不
			予认可; 其余一般技术参数可不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但须如实响应,否则按负偏离处理。
			注: (1) 投标人须提供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注
			册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或所投产品的公开发行的
			宣传彩页,且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
			的法律责任。上述技术支持资料应是中文,如是外文
			应提供对应的中文翻译说明, 评标以中文翻译内容为
			准。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的偏差说明处填写"符合",但在提供的证明文件中
			并未找到该条款"符合"的依据,此条款将按负偏离
			进行打分。
2.2.2			(3)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标注加★技术参数及其他 所需提供证明材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导致评委无法判
(3)			所而提供证明材料的页码,否则因此寻致计安儿法判 断偏离情况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投标人根据所投产品的特点,结合医院现况及发展需
		高端配置(9 分)	求,提供高端功能配置方案。高端功能配置方案齐全
			并承诺中标后按该方案实施的得9分;高端功能配置
			基本齐全并承诺中标后按该方案实施的得5分;高端
			功能配置缺项的得1分。无此项内容的不得分。
		安装、调试方案(5分)	以招标文件安装、调试的基本要求为参考进行评审打
			分。
			安装调试的方案(安装调试前期工作、人员配备、时
			间安排、工具配备)内容详实具体、安装调试充分且
			高效、人数充足,实施保障措施可靠,满足项目实施
			得 5 分;有较具体的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详实,基
			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基
			本满足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备品、备件供给情况(4分)	以招标文件备品备件基本要求为参考进行评审打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质保期内、外备品备件供应及报价
			情况综合打分,供应最齐全、价格最合理得4分,供
			应较齐全且价格较合理得2分,供应较齐全且价格不

		合理得1分,否则不得分。
		以招标文件培训的基本要求为参考进行评审打分。
	培训方案(3 分)	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具体,培训时长充分且高效、人数
		充足,满足项目实施得3分;有较具体的培训方案,
		内容较详实,培训时长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人数基本
		满足项目实施得2分,培训方案欠完备,内容一般,
		培训时长及人数基本满足需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机房建设改造、屏蔽及装修 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机房建设改造、屏蔽及装修方案进
		行综合比较,方案切实、可行得4分,方案基本切实
		可行得2分,有方案但不够详细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售后服务技术方案(2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基础上,售后服务计
		划(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团队、巡检服务和故障响应
	售后服务(6分)	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保障措施等)全面、详尽、符
		合项目特点,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2分;售后服务计
		划较全面、详尽、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不全面、
		不详尽或者保障措施欠充分、欠可靠、欠有效得 0.5
		分;未提供者不得分。
		(2) 售后服务机构(2分)
		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机构设置情况(提供机
		构设置证明材料),可根据售后服务对本项目的时效
		性、便捷性打分,时效性、便捷性强得2分;时效性、
		便捷性一般得1分;时效性、便捷性较差得0.5分;
		未提供者不得分。
		(3) 售后承诺及优惠条件(2分)
		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
		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综合打分,承诺
		优秀的得2分,承诺良好得1分,承诺一般得0.5分,
		否则不得分。

### 1. 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的,则由采购人代表自主决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 2.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 2.1.1 形式评审: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审查: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符合性审查: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3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有弄虚作假、串通、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供应商:
  - (3) 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报名或投标 IP 地址一致。
-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 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2.5 评标委员会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5 项的规定对相关投标人进行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 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3.5 废标

- 3.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报价明细表
- 四、产品配置清单
-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八、投标承诺函
- 九、资格证明材料
- 十、综合标评审材料
-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u>)     :</u>
--------------	----------------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 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 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 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 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 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 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 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诚信履约。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 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3.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年 月	H

# 二、开标一览表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1247/14/11 ()6)	小写:
投标范围	
核心产品品牌	
核心产品规格型号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人:				(盖単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三、报价明细表

###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产地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 企业(监狱企业、残 疾人福利性单位)生 产的产品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1									
2									
•••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1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	(盖单位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所有费用。
  -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四、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备注: 1、若投标产品配置清单中含第三方产品,请填写第三方品牌、型号、产地;

2、所投产品若有注册证,投标产品配置清单报价一览表中规格或型号、产地等信息若与注册证不一致, 视为无效标。

投标人: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	签字或	(盖章)
	年	月	Н	

# 五、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 备品、备件报价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品牌	产地
_	随机备品备件					
1						
2						
3						
4						
	小计					
=	质保期正常运行备品备件					
1						
2						
3						
4						
5						

投标人: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各供应商应提供合理的备品备件品种、数量及真实、合理的价格。

# 六、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 质保期满后易损件报价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单价 (元)
1				
2				

投标人:		(盖单	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 /2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供应商可根据产品需要自行填报易损件报价。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_		(投标单位名称	尔)的法	·定代表人,现授	及权委托本单位在
职员	工	(姓名,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	码:	) 作为技	<b>设标人代表以我方</b>
的名	义参加贵单	位组织的	项目(采	购编号:		_) 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
处理	!一切与之有	关的具体事务和	签署相关文件,我	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	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	投标有效期结束	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	人及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复印件或打	日描件。			
			投标人	·:		(盖单位章)	
			法定代	<b>法人:</b>	(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八、投标承诺函

### 投标承诺函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 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

我单位郑重承诺参与本项目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
-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如有以上情形发生,我单位愿意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				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托代理	浬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九、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的要求提供扫描件及其他相关资料。

- 1. 营业执照;
- 2.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 3. 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 4. 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进口产品提供);
- 5. 承诺函;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米购人或米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自愿作	-
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
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1
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	J
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七)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	(
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	-
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	ļ
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	ş
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按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	Ć
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致_	河南科技大学第	有一附属	层院:										
	我单位自愿参加	<u> </u>	5月名称		_投标活动,	严格遠	9守相	关法律	法规,	依法	法诚信	经营。	我单位郑
重承	(诺:												
	(一) 我单位及	多参与本	项目的标	目关人	员遵循诚实	守信的	原则,	依法	依规参	加本	项目	投标活	动;
	(二)我单位不	存在围	标、串标	、以他	人名义投标	「或者り	其他な	方式弄	虚作假	3,骗	取中村	际的行	为, 否则,
承担	!相应法律责任,	接受相	目应行政处	上罚和	失信惩戒。								
						投	标人:					_ (盖」	単位公章)
				法定	代表人或其	<b>委托代</b>	選人:					_ (签	字或盖章)
								=	£	F	_月_	E	

# 十、综合标评审材料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交货期		
2	交货地点		
3	付款方式		
4	质保期		
5	投标有效期		
6	分包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采购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			(盖单位章)
白	Ē	月	В

注: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

## 2021年1月1日以来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供货业绩表

序号	合同日期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设备品牌	设备产地	规格型号	客户名称	客户联系电话

注:	投标供应	<b>Z商应</b> 在	主本表后附合同和	中标通知	书。
	投标人	:			(盖单位章)
	法定代	表人耳	<b></b>	: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 证证书有效截止 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有效截止 日期

投标人:			(盖単位章)
	年	月	日

#### 注:

- 1.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 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 附:

- 1. 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 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综合标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根据第五章"评标办法"第 2.2.2(2)目综合标评分因素要求的材料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荣誉奖项、业绩等资料扫描件)。

### 十一、技术标评审材料

###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投标产品				备注:加★参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 要求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产品实际 技术参数	偏差 描述	结论	数及正偏离 参数技术支 持资料页码

投标人:_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

### 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重要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高端配置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安装、调试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备品、备件供给情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単位	单价	品牌	产地
<u> </u>	随机备品备件					
1						
2						
3						
4						
•••						
	小计					
二	质保期正常运行备品 备件					
1						
2						
3						
4						
5						

投标人也可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编制相应备品、备件供给方案。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在	日	П	

### 培训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П	

### 机房建设改造、屏蔽及装修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售后服务

- 一、售后服务技术方案
- 二、售后服务机构
- 三、售后承诺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十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 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 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_, 属于_工业_	行业:制造	造商为 <u>(企</u>	业名称)	,从业。	人员人,	营业
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u>(中</u>	型企业、小	<i>小型企业、</i>	<u>微型企业)</u> ;	
2.	(标的名称)	_, 属于 <u>工业</u>	_行业:制造	商为 (企)	业名称)	, 从业丿	人员人,	营业
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u>(中</u>	型企业、小	<i>小型企业、</i>	<u>微型企业)</u> ;	
•••	•••							
以	上企业,不属	于大企业的分	支机构,不有	存在控股股	东为大企	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之	大企业
的负责	人为同一人的	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	邓重声明,	根据财	政部、	民政部、	中国	国残疾人	联合会	《关于优	足进残损	<b>英人就业</b> 政	效府采购
政策的通知》	(财库 (	(2017)	141 号	) 的规定	至, 本	文单位为	符合条	件的残疾	<b></b>	刊性单位,	且本单
位参加	_单位的			项目采	购活	动提供	本单位制	制造的货	物,或者	皆提供其(	也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制	]造的货物	了(不包	括使用	非残疾人	、福禾	性单位	注册商	标的货物	勿)。		
本单位对	上述声明	的真实	性负责	。如有虚	:假,	将依法	承担相	应责任。			
						投标。	人։		( ]	盖单位章)	)
								年	月	日	

###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4.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